关于对《婺城区油茶产业发展三年（2023-2025年）行动方案》（送审稿）的起草说明

1. 制定本文件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2022年12月5日，浙江省林业局印发《浙江省林业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全省油茶保供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，方案以缓解食用油料供需矛盾、保障国家粮油安全、推动山区农民增收为目标。全力做好油茶保供生产工作，着力扩大油茶种植面积、改造提升低产低效林、提升油茶生产能力，完成2023年全省油茶新造林 210209 亩、改造抚育 123600 亩，全省油茶籽产量达到 98000 吨以上的目标。根据全省2023年度任务分解，婺城区需完成油茶新造林 2070 亩、改造抚育 970 亩，全区油茶籽产量达到 780 吨以上。

2022年8月31日，浙江省林业局关于印发《浙江省木本油料全产业链发展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5 年）》的通知，围绕国家粮油供给安全，加快木本油料产业转型升级，大幅度提高我省粮油供给能力，形成政府引导、企业带动、农户参与、科技支撑、金融助力的良好产业生态为目标。到2025年初步建成产业和生态和谐、产品供应销售两旺、区域品牌知名、基础设施配套齐全、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产业良性发展格局。通过新一轮提升，使产业在保障林分生态环境条件下，力争实现“500 万亩面积、15 万吨产量、带动富裕百万林农”的阶段目标（其中：油茶面积 280 万亩，年产茶籽 11 万吨；香榧面积110 万亩，年产干果 1.8 万吨；山核桃面积 110 万亩，年产干果 2.2万吨），推动我省山区农民产业兴旺、生活富裕，助力建设林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先行省。

1. 制定本文件的法律和政策依据

《浙江省林业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全省油茶保供生产工作的通知》

浙江省林业局关于印发《浙江省木本油料全产业链发展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5 年）》的通知

三、本文件拟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

1.拟解决的主要问题

以琅琊镇、塔石乡2个乡镇为核心，充分发挥油茶资源优势和产业特色，有序推动油茶造林，扩大种植规模，全面深化油茶产品加工，延伸产业链，加强经营主体建设，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，构建“生产、加工、服务一体化，市场销售、品牌建设、特色宣传同步跟进”的油茶产业发展大格局，做大做强婺城山茶油特色产业。完成省林业局下达的2023年度油茶保供生产任务。

2.拟采取的主要措施

向婺城区范围内符合油茶良种新造林项目、油茶林抚育项目、油茶产品加工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要求的林木所有者、经营者或实施单位发放资金补助；向婺城区范围内油茶生产成绩突出的经营主体发放奖励；每年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开展油茶相关宣传活动。

四、起草过程

1、专家论证会情况。2023年1月28日，区农业农村局向相关单位征求意见建议，收到意见建议0条，均已采纳。2023年1月29日，区农业农村局召集相关单位，召开了专家论证会，再次听取意见建议，形成了《通知（送审稿）》。2023年1月29日由农业农村局召开必要性、可行性等内容的专家论证会。收到专家意见0条。

2、征求意见情况。2023年1月11日至2月12日，在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wuch.gov.cn/）进行公示，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期间未征集到修改意见。2月13日，在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wuch.gov.cn/）对公开征求意见情况进行反馈。

3.合法性和公平竞争审查情况。2023年3月21日，《通知》通过区司法局合法性审查，并根据司法局提出的审查意见和建议进行了修改完善。2023年1月31日，通过了起草单位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的公平竞争审查。

4.本年度开始实施，政策有效期为3年，涉及资金兑付时间截止2029年12月31日。

 起草部门：婺城区农业农村局

2023年3月29日